

华强北步行街 2021 年重大节日国旗悬挂 合同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乙方：深圳市美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在华强北步行街进行重大节日国旗悬挂氛围营造工作，现签署如下委托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内容及要求

1. 根据甲方实际要求，乙方在华强北步行街进行三次重大节日国旗悬挂氛围营造工作，按照甲方指定时间、路段实施安装、悬挂、拆除清理回收等服务。

2. 服务期限：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三次国旗悬挂

3. 服务地点：华强北商业步行街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服务费为每次叁万壹仟贰佰零柒元整（小写：¥31207.00），共三次，本合同价款（含税）共计人民币玖万叁仟陆佰贰拾壹元整（小写：93621.00），费用详见报价单。该费用包含物料费、安装费、员工报酬、车辆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2. 支付方式

（1）完成三次国旗悬挂工作后，由甲方确认国旗拆除完毕并验收合格，且乙方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审批流程支付，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款至乙方指定账户。如乙方逾期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可延期支付合同价款，甲方延期支付的行为不构成违约。

（2）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美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园博园支行

账号：44201569500050001173



(3) 甲方开始进行财政支付内部审批程序的即视为开始履行付款义务，因财政审批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免责。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按需求制作好灯杆道旗画面，并按时、按路段实施安装、拆除。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对相关问题作出说明。

2. 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如乙方制作的灯杆道旗产品出现严重瑕疵或其他任何导致甲方道旗悬挂计划无法正常实施的情形，乙方应在24个小时内及时重制，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乙方需对甲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3. 合同履行期限届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5个工作日内返还甲方所有相关资料，不能返还的，应予以销毁。

4. 乙方负责员工的一切工资、劳保福利和第三责任保险，办理有关证件以及其他福利；乙方负责对员工进行相关的安全教育，确保其员工具备安全保护意识合法合规的进行工作。如乙方员工在执行本合同范围内工作时发生的或给第三方造成的一切伤亡事故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工作行为应该符合法律和政府相关部门之规定，如有违反，乙方受到政府相关部门的干涉和处罚，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和解决。

四、违约责任和解约条款

1. 经双方约定，若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之情形履约，致使合同履行延迟，每延误一天，应当按合同总价款的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因其他违约情形而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及所有损害责任，并应及时采取相关补救措施履行合同义务。

2. 非因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情形，乙方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合同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的，可以解约，乙方擅自解约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本合同总价款的

20%。

3. 本合同未详列的事项,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不可抗力和免责条款

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

2.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合理地作出努力,克服不可抗力事件,减轻其影响。同时双方应立即协商,决定将合同延期执行或者解除合同,且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其他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由本合同的解释或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3.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通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以补充合同形式确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立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名)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签订日期:2021年3月18日

